

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协议

公告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25 日

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协议（以下称“本协议”）为邦付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您签订，本协议在您和本公司间具有合同上的法律效力。

一、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协议的确认

1、请您先仔细阅读本协议内容，尤其是字体加粗部分。如您对本协议内容或页面提示信息有疑问，请勿进行下一步操作。您可通过邦付宝官方客服电话 400-6688-020 进行咨询，以便我们为您解释和说明。您通过页面点击或其他方式确认即表示您已同意本协议。

2、为了进一步改善用户体验，我们将会持续更新服务，为用户提供版本升级、功能升级、规则升级等服务和内容的更新，本协议也可能会随之更新。我们会以公告、客户端通知、短信或弹窗等方式（统称“通知”）就协议的更新向您进行告知，更新内容将在前述通知指定日期开始生效。如我们以公告形式向您进行告知的，我们将通过 www.8f8.com 网站公告的方式提前予以公布，变更后的协议在公告届满 30 日起生效。若您不同意变更更新后的协议内容，您有权停止使用相关服务；双方协商一致的，也可另行变更相关服务和对应条款内容。

二、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协议相关定义

除另有约定外，本协议中下列词语应具有以下含义：

1、邦付宝支付账户：指本公司核准您申请后为其开通的支付账户，支持充

值、提现、转账等功能（具体功能以实际为准）。

2、有权机关：指依照法律法规等有权要求采取查询、冻结或扣划资金等措施的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海关、税务机关等。

3、有权机关冻结：指按照前述有权机关要求进行的冻结。被冻结余额不能用于支付、提现或转账等，被冻结账户可能无法登录、使用。

4、限制：指除有权机关冻结情况之外，邦付宝账户部分或全部功能不能使用，以及账户相关资产、账户余额不能使用。

三、邦付宝为您提供的内容

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是我们通过邦付宝网站、小程序、软件工具开发包以及随技术发展出现的新形态向您提供的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是受您委托代您收付款的资金转移服务。**收付款服务是指我们为您提供的代为收取或代为支付款项的服务。**

收付款项服务的功能有如下几类：

1、充值：您可以将您银行卡内的资金划转到您的支付账户。

2、提现：您可以将您支付账户内余额划转至您名下的可接收款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含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银行账户。除非您的支付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止付或采取其他限制措施，在符合收付款额度的前提下，我们将于收到提现指令后的合理时间内，将相应款项汇入该银行账户。为确保您的资金安全，我们可能会对提现进行风险审查，从而可能导致到账时间延迟。提现到账时间以银行处理时间为准。

3、转账：您可以将您支付账户内款项委托本公司转至收款方账户。使用转账服务是基于您对收款方的充分了解（包括但不限于收款方的真实身份及准确的

邦付宝账户登录名)，请您谨慎核对收款方信息以免受到损失。

4、余额支付：您可以在邦付宝账户内预先充值一定金额或者接收来自他人的转账后，基于真实合理的业务场景和需求，向本公司发出付款指令，本公司根据指令从您邦付宝账户余额部分或全部划转到指定账户。

5、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业务场景等。

四、重要提示和声明

为有效保障您使用我们服务时的合法权益，我们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1、您应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出租、出借、出售、购买支付账户的相关法律责任和惩戒措施，您承诺依法依规开立和使用本账户。

2、您知悉并确认，邦付宝支付账户所记录的资金余额不同于您的银行存款，不受《存款保险条例》保护，其实质为您委托本公司保管的、所有权归属于您的预付价值。该预付价值对应的货币资金虽然属于您，但是存放在以本公司名义开立的中国人民银行监管的备付金账户中，并且由本公司通过清算机构向中国人民银行发起资金调拨指令。本公司无须向您支付上述款项(含被止付或受限制的款项)的任何孳息。

3、您理解，基于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服务，本公司均不提供任何担保、垫资。本账户不得透支，您应确保发起支付指令前，该账户余额充足。

4、根据《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不得为金融机构，以及从事信贷、融资、理财、担保、信托、货币兑换等金融业务的其他机构开立邦付宝支付账户余额功能。

5、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余额购买金融类产品时，为了您的利益，建议您

仔细阅读金融类产品的协议以及页面提示，确认销售机构及产品信息，谨慎评估风险后再购买。

6、您理解并确认，由于支付系统的实时性与不可更改性，您在本公司网站或第三方网站、软件、APP 上按本服务流程所发出的支付指令或确认的交易状态将均为不可撤销的指令，本公司将据此为您提供支付服务。您同意本公司有权按相关指令依据本协议及相关规定对资金或交易等进行处理。

7、本公司并非银行，本协议项下涉及的资金转移均通过合法清算机构及银行来实现，您接受资金在转移途中产生的合理时间。

8、您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关于邦付宝支付账户开立、使用和注销相关管理规则。

9、您不得把本公司提供的邦付宝支付账户、技术接口、安全协议及证书用于本协议范围以外的用途，不得将其他人的交易假冒成自己的交易，不得利用该账户开展非法支付结算业务，不得利用邦付宝支付账户从事或协助第三方从事任何违法违规活动。

10、本公司有权委托第三方对您的日常经营情况、风险情况等非核心业务进行巡检、调查和识别，本公司将参考第三方反馈信息对您进行管理，如因您原因导致第三方向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您承诺将向第三方进行赔偿，或授权第三方可对您的邦付宝支付账户进行扣款。

11、本公司有权根据监管规定及本公司风险管理要求对您邦付宝支付账户的数量、类别、限额、功能进行调整。

12、若您为个人用户，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本公司将核对您的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必要文件，并留存您的有效身份证件的彩色照片，完成相关身份验

证，您应积极配合。

(1) 您办理充值、收取或支付单笔金额人民币 1 万元及以上或者外币等值 1000 美元及以上业务的；

(2) 您名下全部邦付宝支付账户项下 30 天内充值、收取及支付总金额累计人民币 5 万元及以上或外币等值 1 万美元及以上的；

(3) 您名下全部邦付宝支付账户余额连续 10 天人民币 5000 元及以上或外币等值 1000 美元及以上的；

(4) 您一次性购买不记名预付卡超过人民币 1 万元，或通过不记名预付卡为邦付宝支付账户累计充值超过人民币 1 万元的；

(5) 您使用本服务买卖金融产品或服务的；

(6) 您的交易行为或交易情况出现异常的；

(7) 您的身份信息或相关资料存在疑点的；

(8) 您要求变更身份信息或您身份信息已过有效期的；

(9) 存在应核对或留存您身份证件或其他必要文件的其他情形的。

五、账户的注册、使用和注销

1、注册

您可通过邦付宝官网或客户端页面进行注册操作，根据《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要求，需按页面提示提交实名认证资料。您可以自主选择通过身份要素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号、银行卡卡号、银行预留手机号等信息）、生物识别验证等方式进行登录账号的实名认证，具体支持的认证方式以平台展示为准。本公司经审核验证（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公安机关、征信机构、金融机构、其他行政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等合法留存您信息的第三方信

息验证合作机构进行校验)通过后为您开通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

2、使用

(1) 本公司将记录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的交易情况,您可以在本公司提供的运营平台查询账户余额及交易明细记录。

(2) 您的身份要素(包括但不限于您的登录账号、密码、数字证书、短信校验码、账号绑定手机号码、身份证件号码及指纹信息、人脸信息、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结算账户信息等)是本公司识别您身份的依据,请您务必妥善保管。**使用身份要素进行的任何操作、发出的任何指令均视为您本人做出。因您的原因造成的身份要素等信息被冒用、盗用或非法使用,由此引起的相关风险、责任、损失、费用等应由您自行承担。**

(3) **如您发现有他人冒用或盗用您的身份要素,或身份要素丢失时,请您立即与本公司业务联系人或客服联系并按照指引进行操作,若本公司要求您提供书面证明材料才能进行下一步操作的,您应及时提交书面证明材料;您还可以向本公司申请暂停或停止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您理解本公司对您的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时间,如本公司未在合理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您损失扩大的,本公司将就扩大的直接经济损失部分承担责任,但本公司对采取行动之前已执行的指令不承担责任。

(4) **邦付宝支付账户不得透支,仅限您自己使用,不可转让、出售、出租、出借、赠与、继承,但邦付宝支付账户内的相关财产权益可被依法继承。**

(5) **如您自开立支付账户之日起 180 个自然日内无交易记录,则向您重新核实身份之前,我们有权暂停为您提供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

(6) 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中您可使用的单笔收付款或转账限额、单日累计

收付款或转账限额、单日累计收付款或转账次数，可能因您使用该支付服务时所处的国家/地区、监管要求、支付场景、银行额度控制、本公司风险控制、身份要素验证等事由而有不同，具体额度请见本网站或应用端页面提示或公告。

(7) 您认可邦付宝支付账户的使用记录、交易数据等均以我们的系统记录为准。如您对该等数据存有异议的，可及时向我们提出，我们会根据您提供的相关证据积极予以核实。

(8) 如您使用付款服务时选择邦付宝支付账户作为支付渠道的，下面任一情况下均会导致扣款不成功：

- a) 您指定的账户余额不足；
- b) 您指定的邦付宝支付账户已被采取止付、冻结或其他限制使用权限的措施；
- c) 超出监管部门、本公司或银行规定的付款额度；
- d) 您合作的第三方平台未准确、完整、合法地向本公司传输扣款指令等。

(9) 为了您的交易安全，您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时，请事先判断交易对方是否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谨慎决定是否使用邦付宝账户服务与对方进行交易。

(10) 您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过程中，本协议内容、网页上出现的关于操作的提示或本公司发送到手机的信息内容构成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的相关规则。

(11) 本公司会以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公告、电子邮件、发送短信、电话、站内信或其他有效通知等方式向您发送通知，例如通知您交易进展情况，或者提示您进行相关操作，请您及时予以关注。

3、注销

(1) 在您需要终止使用邦付宝支付用户服务时，您可以依照我们的流程和页面提示申请注销您本人的支付账户，请您知悉并同意：

(a) 您可以通过自助或者人工的方式申请注销邦付宝账户。

(b) 您申请注销的邦付宝账户处于正常状态，即您的邦付宝账户信息是最新、完整、正确的，且账户未被采取止付、有权机关冻结等限制措施。

(c) 为了维护您和其他用户的合法利益，在您申请注销邦付宝账户时，您的账户应当不存在未完结交易或其他未了结的权利义务，且不存在其他因注销可能引发纠纷的情况。不存在任何未完结交易，没有余额，没有关联的理财产品等资产。

(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我们可能会注销您的账户：

(a) 您账户交易停滞的。您自开户之日起 180 个自然日内未发生任何交易或登录行为，以及连续 180 个自然日未发生任何交易或登录行为的，本公司有权暂停服务并要求您重新核实身份。若您不配合或身份核实未通过，本公司有权停止为您提供支付服务相关权益。若您连续 360 个自然日未发生任何交易或登录行为，在提前【15】个工作日通知后，本公司有权注销您的支付账户。

(b) 您利用本服务从事违法违规行为或您存在严重违约行为的。如发生前述情形，本公司有权暂停或注销您名下的邦付宝支付账户，您将不能再使用该账户，并且本公司会将您违反前述约定的情形同步给其他相关第三方。如注销前您的账户中有余额资金的，本公司会暂时替您保管或将该账户中的余额资金转出至您绑定银行账户。

(3) 邦付宝支付账户注销后，您将无法使用我们的服务，双方的权利义务

终止（本协议另有约定不得终止的或依其性质不能终止的除外），同时还可能产生如下结果：

(a) 如您在注销账户前存在违约、侵权等不当行为或未完结合同的，您仍应承担相应责任；

(b) 一旦注销成功，账户记录、账户功能等将无法恢复或提供。

六、您的权利和义务

1、您应承诺是基于合法、真实的身份信息和交易背景使用本公司邦付宝支付账户相关服务。您承诺相应账户内的资金来源合法且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否则您应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2、您向本公司提供有关资料信息时，有权知悉其所提供信息的使用目的，使用范围、安全保护措施以及未提供真实信息的后果。您享有账户资料、交易信息受保护的权利。

3、您在购买支付产品或接受支付服务之前，有权知悉本公司所提供的支付产品或支付服务风险信息。

4、您有权申请支付账户信息查询、挂失、止付、冻结、撤销。若您需对支付账户进行挂失，应及时与本公司客服人员联系，并按相关要求进行操作。如您发现有他人冒用、盗用或未经您授权使用其支付账户或操作其资金，可向本公司发起挂失，并按照本公司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本公司应采取必要措施予以配合。

5、您在使用本公司的支付服务过程中，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的在线客服或客户服务电话与我司联系，并获取相关的技术和服务支持。

6、您在申请开立邦付宝支付账户时，应向本公司如实提供相关材料。您应保证上述提交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若您上述信息发生变更，

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通知我司，并依据我司要求配合完成变更确认手续。

7、您应确保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向交易对手方付款时，所填写的收款人及收款账户、付款原因等信息准确、真实、合法、完整，并承担因所填写信息不实、有误、不准确、不完整所造成的损失。您与合作客户或者第三方平台之间的交易纠纷与争议，与本公司无关，由您负责处理。

8、您应自行承担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期间的货币贬值、汇率波动及收益损失等风险，您仅在邦付宝支付账户代收代付款项（不含被冻结、止付或其他限制的款项）的金额范围内享有对该等款项支付、提现的权利。

9、您不得利用本公司的支付服务从事任何非法行为，不得违反中国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不得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如您是中国大陆以外的用户，还需同时遵守其所属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10、您不得对本公司的支付服务系统和程序采取反向工程手段进行破解，不得对上述系统和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源程序、目标程序、软件文档、运行在本地电脑内存中的数据、客户端至服务器端的数据、服务器数据等）进行复制、修改、编译、整合和篡改，不得修改或增加本公司支付服务系统的原有功能。

七、本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1、本公司负责支付系统及邦付宝支付账户产品功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并确保该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

2、本公司设立网上交易查询系统，为您提供信息管理和交易信息查询服务，您可以登录邦付宝支付账户查询账户余额、交易明细等信息。

3、本公司依据您预留的身份要素来校验身份真实性、有效性，校验通过即视为系您本人操作，本公司即可执行指令。

4、为更安全、有效地向您提供服务，根据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或本公司有权根据监管政策、自身风险策略、交易记录、资质等因素审核您业务类型，对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业务，本公司有权采取重新识别您身份的措施，或做出冻结登录账号、交易款项、取消交易、直接自您邦付宝支付账户中扣回相应款项、调账（含调增、调减）、中止（终止）提供在本公司开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不限于本协议服务）等风控措施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本公司有权对您的邦付宝支付账户使用情况进行巡检和风险管理，持续监测和分析交易金额、笔数、类型、时间、频率和收款方、付款方等特征，完善可疑交易监测模型，或应用于本公司与您的合作状态调整或履约决策等。

6、为了维护良好的网络环境，本公司有时需要了解您使用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的真实背景及目的，如本公司在交易监测中发现您交易行为可疑的或根据有权机关要求的，您应如实提供本公司所需的信息，以核实您的真实交易背景。

7、基于运行和交易安全的需要，本公司可以暂停或者限制邦付宝支付账户服务部分功能，或增加新的功能，具体以实际公告或通知为准。

8、本公司有权根据法律法规、您与本公司协议约定或者有效法律文书（包括但不限于生效的法院判决、仲裁裁决书、行政决定书等）的内容处置与您的邦付宝支付账户相关的款项和交易。

9、本公司有权根据本协议及用户提交的相关证据材料，以普通人或非专业人员的知识水平标准判断您是否应当承担赔付义务，您知悉并接受本公司基于其可获悉的信息、线索（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自有风险模型、风险策略、您实名信息、用户投诉信息、交易情况等）对您的风险情况作出判断，并认可本公司基于

该等判断对您的邦付宝支付账户作出处置及追究违约责任。

八、服务费用

在您使用我们的服务时，我们有权向您收取服务费用，具体服务费用以您使用我们服务时邦付宝网站或产品页面上所列的收费方式公告或您与我们达成的其他书面协议为准。首次收费或调整服务费用标准前，我们将通过 www.8f8.com 网站公告的方式提前予以公布，调整后的内容在公告届满 30 日起生效，若您无法同意调整后的内容，您有权停止使用相关服务。除非另有说明或约定，您同意我们有权自您委托我们代为收取或代为支付的款项或您任一支付账户余额或者其他资产中直接扣除上述服务费用。

九、知识产权的保护

1、本公司的系统及邦付宝网站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图片、档案、资讯、资料、网站架构、网站画面的安排、网页设计，均由本公司依法拥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

2、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请勿擅自使用、修改、反向编译、复制、公开传播、改变、散布、发行或公开发表邦付宝网站程序或内容。

3、尊重知识产权是您应尽的义务，如有违反，您需要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十、保密条款

1、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信息为现在和将来归属于一方的能为该方带来利益或影响的未公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数据、客户名单、技术资料、软件程序、推广计划、财务数据和其他资料。

2、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接受方"）不得向第三方（有关法律、法规或政府部门要求除外）泄露本协议的条款的任何内容、本协议的签订履行情

况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获知的对方（"披露方"）的保密信息，另有约定除外。

3、以下信息不适用上述保密义务：

- （1）接受方有在披露方向其披露前存在的书面记录证明其已经掌握；
- （2）并非由于接受方违反本协议而已经或者在将来进入公共领域；
- （3）接受方从对该信息无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得。

4、双方在合作中发生分歧或需要有相关的重大信息披露时，应首先积极争取双方沟通协商一致，相关重大信息的披露、采用、表述应获得双方的许可，双方各个领域自觉维护对方的品牌价值和利益。

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可通过合理的方式在合理范围使用与对方的合作案例或将对方作为合作伙伴进行宣传，但不得在宣传中披露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信息。

6、保密条款不因本协议的无效、解除、提前终止或不具操作性而失效。本协议期满后，各方的保密义务并不随之终止，保密义务直到另一方同意其解除此项义务，或事实上不会因违反保密义务而给另一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为止。

7、以下情形，本公司有权披露您提供的相关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知悉的经营信息、资产信息、财务信息等，以及本服务项下产生的交易信息（含交易单号、交易凭证、资金流水等）：

- （1）监管机构等有权机关要求本公司提供的；
- （2）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有权行政机关要求本公司提供的；
- （3）本公司委托他人对您进行巡检、调查、识别时，需要向第三方披露相关信息的；

(4) 您授权第三方从本公司获取的。

十一、信息保护

我们重视对您信息的保护。如果您是个人用户，关于您的个人信息依邦付宝的隐私权政策受到保护与规范，详情请参阅邦付宝的隐私权政策。如果您是企业用户，我们将依法保护您的商业秘密，非经您同意不会对外提供。

十二、除外责任及不可抗力

1、为有效提供服务，本公司网站、软件系统将不时进行维护和检测，因此产生的服务中断或不稳定状态，不视为本公司违约。

2、本协议有效期内，因国家相关主管部门颁布、变更的法令、政策导致本公司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不视为本公司违约，双方应根据相关的法令、政策变更协议内容。

3、因银行、通信公司有线或无线通信系统的检修、维护或不稳定，导致本公司服务中断或不稳定，不视为本公司违约，本公司尽商业上的合理努力争取尽快恢复正常服务。

4、由于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例如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等）、战争、罢工、动乱或司法、政府限制等超出各方合理控制范围的突发事件的发生，导致任何一方不能执行本协议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免除责任。不可抗力持续十五天以上，任何一方均可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协议。

十三、法律适用与管辖

本协议之效力、解释、变更、执行与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均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予以处理，并由被告住所地

人民法院管辖。